



SICHUAN DATONG GAS DEVELOPMENT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593

证券简称：大通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17-054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1:00 在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同意取消原定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的《关于取消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